**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HYZCJT202201**

**合阳县交通运输局更新执法执勤车辆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合阳县政府采购中心**

**二〇二二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_Toc455066854)**

**[第二部分 竞争性谈判须知](#_Toc455066856)**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_Toc455066857)**

**[第四部分 合同草案条款](#_Toc455066858)**

**[第五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_Toc455066859)**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合阳县交通运输局更新执法执勤车辆采购项目潜在的供应商可在合阳县财政局3楼310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2-9-2 10:00:00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YZCJT202201

项目名称：合阳县交通运输局更新执法执勤车辆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379500.00元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号 | 合同包号名称 | 技术规格、参数要求 | 预算金额（元）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合同履行期限 |
| 1 | 交通运输局更新执法执勤车辆 | 详见采购文件 | 379500.00 | 否 | 合同签订之日起20天内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财库〔2021〕20号）；（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只需要提供身份证）； 3、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上一年度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度资信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提供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投标；（8）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08月30日至2022年09月01日， 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合阳县东新街43号（财政局）3楼310室

方式：现场领取

售价：免费赠送

**四、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2年09月02日 10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合阳县东新街43号（财政局）4楼会议室

开标地点：合阳县东新街43号（财政局）4楼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1. **其他补充事宜**

领取谈判文件请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介绍信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合阳县交通运输局

地址：合阳县西环路

电话：18791317739

2、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工

电 话：09138343420

3、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合阳县政府采购中心

联系地址：合阳县东新街43号（财政局）3楼310室

合阳县政府采购中心

2022年8月29日

## **第二部分 竞争性谈判须知**

**一、名词解释**

1、采 购 人：合阳县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

2、监督机构：合阳县财政局

3、采购代理机构：合阳县政府采购中心

4、供应商：响应谈判并且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谈判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及要求**

1、竞争性谈判文件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人的实际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1-1、竞争性谈判公告

1-2、谈判须知

1-3、谈判内容及要求

1-4、合同草案条款

1-5、响应文件格式

2、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各供应商应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谈判使用。

3、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不足三个工作日应延长至三个工作日。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且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4、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或有质疑的供应商，应在谈判截止时间两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 ，且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5、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谈判及响应文件**

1、各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的内容及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提交响应资料，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和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谈判响应以包为单位，不得在其中选项或将其中内容再行分解。

2、合格供应商要求：

2-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只需要提供身份证）； 3、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上一年度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度资信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提供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以上为合格供应商必备要求，各供应商在谈判时须在响应文件中附有原件或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的扫描件，在评审过程中由谈判小组进行评审，无效或缺项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3、限制谈判的供应商

3-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同一包号的政府采购活动。

3-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同一项目同一包号的其他采购活动。

4、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5、响应文件的编制

5-1、供应商可参照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编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并各自装订成册，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5-2、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依据谈判文件的要求，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内容应包括：

5-2-1、对谈判响应函格式中内容的响应；

5-2-2、首次谈判报价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报价货币用人民币，单位为元。

5-2-3、供应商须出具的合格供应商证明文件，证明参加谈判供应商是响应本项目谈判的合格供应商。

5-2-4、供应商为本次竞争性谈判活动编制的实施方案，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配备了相应的商务和技术人员，项目在组织实施、财务保证、货源供应、培训服务、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等方面保障措施。

5-2-5、供应商为采购活动提供的合理化建议。

5-3、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装订、标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第几页、共多少页等字样。

5-4、响应文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5-5、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6、响应报价要求

6-1、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产品和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进行报价，各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表上按要求标明各项分类报价、总价、交货期等项，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6-2、响应报价是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设备费、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及其它相关的费用。

6-3、本次采购原则上采用两轮报价，根据谈判情况，经谈判小组和采购人同意，可采用多轮报价。

6-4、首次响应报价随响应文件提交。最后响应报价在谈判后提交，各供应商应在响应前在最后报价表加盖公章，谈判后，填写价格，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6-5、最后响应报价，在采购内容无实质性变更下，不得高于首次响应报价。对于差异较大的报价，须作出明确的说明。

6-6、谈判后最终的响应报价，一次性包死，在合同洽谈和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6-7、凡因供应商对谈判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6-8、谈判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9、响应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进入谈判程序。

7、响应文件有效期

7-1、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在有效期内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及合同签订事项。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7-2、特殊情况需延长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在原有效期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允许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四、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提交**

1、响应文件密封

1-1、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所有副本及资格证明文件，用单独的信封分别密封，在信封上标明文件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公章）、“正本”或“副本”等内容，再加封条密封，在封线处加盖公章（骑缝章）。

1-2、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的响应文件概不负责。

2、响应文件提交

2-1、供应商应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谈判地点，递交并办理签收手续。

2-2、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2-3、供应商在谈判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五、谈判小组职责及义务**

1、谈判小组组成：在谈判开始前，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专家组成。

2、谈判小组职责

2-1、确认竞争性谈判文件；

2-2、确定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2-3、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做出评价；

2-4、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2-5、编写评审报告；

2-6、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3、谈判小组义务

3-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3-2、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3-3、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3-4、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3-5、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4、确认谈判文件：谈判小组对谈判文件进行审阅，无异议进行签字确认；有异议进行修改，修改内容经采购人确认后，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六、谈判及谈判程序**

1、谈判会议

1-1、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谈判工作，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2、各供应商或其推荐的代表与采购监督人共同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检查无误后，签字确认。

1-3、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照顺序，将各供应商首次响应文件的份数等内容公布，无异议后，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和监督人签字确认。

1-4、谈判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记录。

1. 响应文件初审

2-1、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响应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合格供应商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认合格供应商具备相应资格。

2-2、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2-2-1、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2-2-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等查询供应商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3、经过供应商及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2-3-1、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购买谈判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领取谈判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2-3-2、供应商的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

2-3-3、响应文件中未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未按要求提交其有效身份证）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2-3-4、合格供应商要求证明文件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2-3-5、响应文件没有盖单位公章，无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谈判文件的要求。

2-3-6、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2-3-7、响应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或响应内容的技术指标达不到谈判文件要求，造成产品档次降低或影响产品性能、功能。

2-3-8、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

3、谈判：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所有参加谈判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3-1、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核时，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2、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成为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3、供应商应在谈判小组约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4、最后报价

4-1、谈判结束后，有效响应供应商不少于3家。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2、最后报价应按报价的格式内容填写，并且同时提交最后响应报价表、最后报价明细表、最后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等内容。各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应对最后报价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4-3、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4、谈判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可优先采购，价格扣除百分比计算公式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价格占谈判响应总价的百分比×5%，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5、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5-1、响应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5-1-1、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应符合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

（2）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管理部门开具的中小企业证明函，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3）供应商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同时还需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从业人员证明（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

（4）供应商须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以上要求由评审小组审定，符合条件的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5-1-2、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5-1-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1-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2、响应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5-2-1、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规定，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采购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2-2、以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依据，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计分。

5-2-3、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对所响应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响应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计分明细表不予计分。

5-2-4、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谈判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谈判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2-5、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5-2-6、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计分；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计分。

5-2-7、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谈判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计分。

5-3、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谈判资格。

6、比较与评价

6-1、谈判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6-1-1、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6-1-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6-1-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6-1-4、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1-5、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6-1-6、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6-1-7、响应文件的文字叙述与制造厂商的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不符时，以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为准。

 6-2、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比较和评价。

7、评审标准及方法

7-1、提交最后报价的合格供应商应满足：

7-1-1、响应文件符合采购需求；

7-1-2、最后报价完整、明细清晰、符合要求；

7-1-3、符合采购需求的质量要求；

7-1-4、符合采购需求的服务要求。

7-2、评审采用合理低价法，择优选择，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七、确定成交单位**

1、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定成交单位。

2、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八、询问与质疑**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的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质疑。

2、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2-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供应商提出质疑时须有明确的请求和相应的证明材料。

4、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受理，联系电话：09138343420，联系人：张工；

5、采购代理机构对受理的质疑，按照法定程序，将予以答复。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督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九、合同**

1、自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三十日内，按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谈判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确定成交单位后，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按程序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同时报请监督机构备案。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评审结果顺序将合同授予下一成交候选人或重新采购。

3、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持合同到采购代理机构办理保证金退付手续。

**十、其他情况说明**

1、谈判截止时间结束后，递交响应文件或者经评审的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连续两次进行竞争性谈判活动，因符合谈判要求供应商不足3家，经请示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后，可继续进行竞争性谈判活动。

##  **采购内容及要求**

|  |  |  |  |
| --- | --- | --- | --- |
| 裸车参数 | 基本参数 | 驱动方式 | 前驱 |
| 乘坐人数（人） | 7 |
| 排放标准 | 国VI |
| 车型参数 | 长\*宽\*高（mm） | ≥4785\*1820\*1760  |
| 轴距（mm） | ≥2760 |
| 油箱容积（L） | ≥52 |
| 燃油类型 | 汽油 |
| 动力系统 | 发动机排量（cc） | ≥1.485 |
| 额定功率（kw/rpm） | ≥73/5800  |
| 最大扭矩（N·m/rpm） | ≥143/（3400-4400） |
| 变速箱类型 | 6速手动变 速箱（MT） |
| 底盘系统 | 悬挂系统（前） | 麦弗 逊式独立悬挂  |
| 悬挂系统（后） | 扭转梁式半 独立悬挂 |
| 制动系统 | 前盘后鼓 |
| 驾驶与安全 | 安全气囊 | 主、副驾安全气囊 |
| ABS+EBD | ABS防抱 死系统+EBD电子制动力 分配系统 |
| 安全带提醒 | 未系安全带提醒 |
| 售后服务 | 1. 质保期内首次保养免费，保养内容为：更换机油和 机油滤芯、空气滤清器；
2. 每月进行一次上门全车检查。

3、提 供7\*24小时技术支持及 救援服务。 |

## **第四部分 合同草案条款**

合同主要条款如下文所示，待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和中标人须参考本章合同主要条款完善、细化供货合同。

甲方：（前款所称采购人） 住所：

乙方：（前款所称成交供应商） 住所：

一、合同内容（标的、数量、质量等）: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

2、合同总价包括：设备费、运杂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及其它相关的费用。

3、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合同结算

1、付款比例：

交货后经验收符合标准，由供货商提供正式发票，采购人一次性支付货款；

3、结算单位：由采购人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采购人。

四、履行期限、地点及方式:

1、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20天内供货完毕。

2、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方式：

五、运输

1、乙方负责所有货物的运输。确保货物安全、完整到达使用地点，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包括货物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等。

2、所有货物在运输、搬运、安装的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为甲方修复或更新。

六、质量保证

1、乙方提供货物必须是原品牌制造厂制造的最新工艺、生产的最新产品。

2、所供货物必须是经过办理正常手续的全新产品。

3、所供货物是经过国家法定检验、注册、准许市场销售的合法产品。

4、货物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5、货物的质保期为： 整车质保不低于叁年或十万公里（两者以先到达者为准，公里数起始数值均以车辆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并交车验收合格时公里数显示器显示的数值为准）；

6、包装要求

6-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并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6-2、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7、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七、技术服务

1、对技术服务的要求：

2、技术资料：

2-1、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2-2、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2-3、中国商品检验局出具的商检合格证明（进口产品）；

2-4、其它资料。

3、技术培训：

3-1、培训内容：

3-2、培训地点：

3-3、培训时间：

3-4、培训人数：

3-5、培训费用：受训人员的食宿费、资料费、培训场地费、耗材（包括水电费等）费等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4、售后服务

4-1、乙方在接到甲方保修电话故障通知后及时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承担相应费用，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乙方应提供备用机、承担维修产品所需的往返费用。

4-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两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甲方亦可从质保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5、伴随服务

5-1、乙方应随同每套货物提供相应的中文的技术文件。

5-1-1、完整的操作使用手册和维护、修理技术文件，图纸、保修卡等。

5-1-2、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检验合格证书，计量合格等级证书，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须随产品装箱提供。

5-1-3、必须的其它技术资料。

5-2、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八、验收

1、到货验收：货物到货后，由甲方与乙方共同进行外观验收，验收内容包括，外包装的完好性，货物品牌、规格、数量及产地与合同要求的一致性。

2、货物运行验收：乙方安装调试合格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使用验收合格证明。

3、最终验收：最终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乙方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4、质保期满后：由乙方出具质保期运行质量报告，作为质保金支付依据，若存在质量问题，应按相应规定协商处理。

5、验收依据：

5-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5-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九、违约责任

1、按《合同法》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履约延误

2-1、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2-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终止合同。

3、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十、合同组成

1、中标通知书

2、合同文件

3、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4、供货产品技术规格及参数表

5、招标文件

6、投标文件

十一、解决争议的方法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同意采用以下第（ ）种争议解决方式：

（1）、甲、乙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甲、乙双方均同意向（[仲裁委员会](http://www.baidu.com/s?wd=%E4%BB%B2%E8%A3%81%E5%A7%94%E5%91%98%E4%BC%9A&tn=SE_PcZhidaonwhc_ngpagmjz&rsv_dl=gh_pc_zhidao" \t "_blank)）提起仲裁。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双方分别执一份，采购管理股、政府采购中心备案一份。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 。

4、生效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甲方名称（盖章）:地址：代表人（签字）：电话：开户银行：帐号： | 乙方名称（盖章）:地址：代表人（签字）：电话：开户银行：帐号： |

## **第五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HYZCJT202201**

**合阳县交通运输局更新执法执勤车辆采购项目**

**谈判响应文件**

 **供应商：**

**时 间：**

**目 录**

 **第一部分：谈判响应函**

 **第二部分：首次谈判报价表**

**首次报价明细表**

**产品偏差表**

**最后谈判报价表**

**第三部分：响应方案说明**

**第四部分：供应商承诺书**

**第五部分：合格供应商要求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第六部分： 中小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质单位声明函**

**第一部分 谈判响应函**

**合阳县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HYZCJT202201号竞争性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谈判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要求，提供谈判产品及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第一次谈判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 元），并对其后的谈判报价负法律责任。

3、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4、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谈判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

5、谈判后在规定的有效期内撤回谈判，我方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6、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且尊重谈判小组的评审结论和结果。

7、我方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90个日历天，若我方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有关于本谈判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全称（印章）：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 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二部分 首次谈判报价表**

 单位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报价内容谈判内容 | 货物费 | 安装费 | 其它费用 | 总计 | 交货期 |
| 合阳县交通运输局更新执法执勤车辆采购项目 |  |  |  |  |  |
| 总计：人民币大写： ￥： 元 |
|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 |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首次报价明细表**

 第 页，共 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及制造厂家 | 数量 | 单价 | 小计 | 交货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置增加表格内容。**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产品偏差表**

 第 页，共 页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 | 谈判文件要求数据 | 响应文件实际数据 | 响应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响应说明填写：优于、相同、低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最后谈判报价表**

 单位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报价内容谈判内容 | 货物费 | 运杂费 | 其它费用 | 总计 | 交货期 |
| 合阳县交通运输局更新执法执勤车辆采购项目 |  |  |  |  |  |
| 总计：人民币大写： ￥： 元 |
|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 |

供应商（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备注：供应商须自备该表格，加盖单位公章，在最终报价环节时填写提交。**

**第三部分 谈判方案说明**

 方案可为文字性内容或图片等内容，各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内容编制，格式自拟，至少应包含以下内容：

1、拟供产品的技术指标和配置

2、项目实施方案

3、质量保证承诺

4、售后服务方案

**第四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合阳县政府采购中心：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承诺：

1、在参加本项目谈判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2、**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 次 （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3、参加本次谈判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第五部分 合格供应商证明文件**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只需要提供身份证）； 3、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上一年度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度资信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提供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合阳县政府采购中心：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供应商全称）法人代表（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谈判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附：被授权人姓名： 性别： 年龄：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公章）： （签字或盖章）：

 本授权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须与谈判文件有效期一致，不少于90天）**

**第六部分 中小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质单位声明函**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1.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相关规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如供应商不符合要求则无需填写及提交此表。**

**附件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 包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如供应商不符合要求则无需填写及提交此表。**

**附件3**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因本单位（符合/不符合）条件，故本单位为（监狱/非监狱）企业。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声 明 人: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不符合要求则无需填写及提交此表。**